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4-64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23日下午14:00,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2月13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鲲鹏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鉴于公司三届董事会董事李波先生由于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独立董事葛江河先生、吴贤国先生由于工作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王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秦华先生、秦书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秦华先生担任董事长,秦书尧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秦书尧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根据公司总裁张杰先生提名,拟聘任李波先生、赖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刊登在2014年12月24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为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公司治理,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完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一,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1月1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同时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结合目前行业应收账款准备计提比例以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决定对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中“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将表明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以下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金额共21,000万元:亳州丽鹏制盖有限公司1,000万元;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20,000万元。

本次担保对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将表明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

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二,修改后的《总裁工作细则》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发行股数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9,653,221股,公司变更《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相关内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三。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

附件一: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改前后对照表

序号	原规则	修改后规则
1	第十八条:股东大会通知应当列明会议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和表决权类型。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超过十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第十八条:股东大会通知应当列明会议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和表决权类型。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超过十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2	第二十条: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召集股东大会议通知确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还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通过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可以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第二十条: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召集股东大会议通知确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还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通过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可以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3	第三十四条,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不能同时选择两种以上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投票表决一次,否则视为无效表决。	第三十四条,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不能同时选择两种以上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投票表决一次,否则视为无效表决。
4	新增一条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五条,其余条款顺序依次顺延。	新增一条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五条,其余条款顺序依次顺延。
5	新增一条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六条,其余条款顺序依次顺延。	新增一条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六条,其余条款顺序依次顺延。

附件二: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修改前后对照表

序号	原细则	修改后细则
1	第九条,公司对生产的商品或提供劳务实行总负责制,由公司生产部统一归口管理,各部门按其职责范围归口管理,各部门负责人对各自负责的生产或服务工作,协助总负责部归口管理。	第九条,公司对生产的商品或提供劳务实行总负责制,由公司生产部统一归口管理,各部门按其职责范围归口管理,各部门负责人对各自负责的生产或服务工作,协助总负责部归口管理。
2	第四十四条,公司对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由公司生产部负责实施,股东会决议由公司生产部归口管理,股东会决议由公司生产部归口管理。	第四十四条,公司对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由公司生产部负责实施,股东会决议由公司生产部归口管理,股东会决议由公司生产部归口管理。
3	第五十五条,股东对会议的书面意见,应当按照规定填写在会议签到簿上,并附有股东的姓名或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会秘书处归档保存。	第五十五条,股东对会议的书面意见,应当按照规定填写在会议签到簿上,并附有股东的姓名或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会秘书处归档保存。
4	第五十七条,股东对会议的书面意见,应当按照规定填写在会议签到簿上,并附有股东的姓名或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会秘书处归档保存。	第五十七条,股东对会议的书面意见,应当按照规定填写在会议签到簿上,并附有股东的姓名或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会秘书处归档保存。
5	第五十九条,公司股东会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董事组成,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五十九条,公司股东会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董事组成,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6	第六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7	第六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8	第六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9	第六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0	第六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1	第六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2	第六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3	第六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4	第六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六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5	第七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6	第七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7	第七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8	第七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19	第七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0	第七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1	第七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2	第七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3	第七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4	第七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七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5	第八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6	第八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7	第八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8	第八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29	第八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0	第八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1	第八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2	第八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3	第八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4	第八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八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5	第九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6	第九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7	第九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8	第九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39	第九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0	第九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1	第九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2	第九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3	第九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4	第九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九十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5	第一百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6	第一百零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7	第一百零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8	第一百零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三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49	第一百零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四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0	第一百零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五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1	第一百零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六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2	第一百零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七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3	第一百零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八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4	第一百零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零九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5	第一百一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一十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6	第一百一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一十一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57	第一百一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推荐,股东代表和董事的表决权相同。	第一百一十二条,股东代表由股东推荐,公司董事由